

证券代码：836904

证券简称：深圳山源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深圳山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委托，审计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，审计后出具了有保留意见《审计报告》（致同审字（2019）第 441ZA7767 号）。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，就上述有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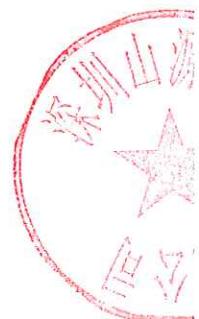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

审计报告中关于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段落内容为：

“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、3 所述，深圳山源母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为 59,026,629.43 元，占母公司资产总额 26.47%。审计过程中，我们发现公司财务系统与仓库系统数据差异 4,261,925.73 元，虽然公司提供了部分证据，但我们仍无法采取适当的方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，因其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，但不具有广泛性，因此我们认为应该对此发表保留意见。”

二、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说明

深圳山源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各类铝型材，每月采购单价存在一定波动，报告期内，对于不合格原料，以及生产中弃置的边料，公司大多销售给了废品收购机构，定价参考当期铝锭的市场价做一定的降幅，由于存在一定时间差，大多出现损失扩大的情况，为了避免受国际铝价波动给公司的产品制造成本增加负担，报告期内，公司与部分主要供应商商定了换料的方案，不合格原料及废料全部退回供应商，退回价格参考下期采购价做一定降幅，然后再折算成下期采购



材料，同下期采购原料一并发回，这样就造成了财务系统与仓库系统对当期采购额存在一定的差异。

由于该项业务刚刚于报告期内开展，业务流程、单据收发、往来票据等都在不断磨合中，经办人员针对此类业务的处理相对生疏，对日常部分账单流水保管、登记不够及时，而收集针对该项业务完整的证据需要较长的时间，因此在年度审计的规定时限内公司无法提供必要的材料支持，导致审计机构针对该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。

针对本次审计结果带来的影响，公司董事会已责成全体高管，在最短时间内完善全部业务流程，以及制定配套的内部审计规则，以奖惩制度等作为约束机制，同时不定期的聘请财务咨询机构及本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对公司进行相关业务培训和监督审核，确保严格按照相关财经法规和业务制度开展未来的工作，杜绝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，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有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董事会表示理解，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。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消除审计报告中有保留意见部分对公司的影响。

